

# 市政协七届常委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召开

(上接第一版)人民政协事业发展,是一个继往开来、薪火相传的历程。不再留任的同志要在本职岗位上继续发挥优势,并一如既往地关心支持政协工作;留任的同志要格外珍重委员荣誉,以更高标准要求,在八届政协期间发挥更加突出的作用。

刘保新强调,开好市政协八届一次会议,需要高度重视、精心准备、周密组织。市政协八届一次会议是我市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要进一步提高对会议的重视程度,提高协商建言的质量,提高会议的组织水平,确保市政协八届一次会议取得圆满成功。

# 全市2023年衔接资金项目谋划汇报暨农业农村重点工作会议召开

本报讯(记者 武芳)2022年12月30日,我市召开2023年衔接资金项目谋划汇报暨农业农村重点工作会议,副市长汤超出席会议并讲话。

就做好2023年衔接资金项目谋划工作,汤超要求,各县(市、区)要把项目谋划摆上更加突出的位置,对照工作中存在的问题短板,紧盯项目谋划、实施、资金拨付等各个环节,全力以赴抓好项目建设工作。要着眼长远谋划,加强衔接资金项目与当地优势特色产业发展规划衔接,进一步拓展产业的深度和广度。要建立项目实施台账,明确时间节点,实施挂图作战,大力推进实施。要积极强化统筹协调,规范

程序,加强服务,确保实现资金项目开门红。

就做好近期农业农村重点工作,汤超要求,要做好烟叶种植惠农政策的宣传,将2023年预留烟田目标任务落实到乡、到村、到人;统筹抓好烟草行业水源工程援建项目的谋划实施,切实保障烟区生产稳定,提高烟农种植积极性。要抓好高标准农田项目建设,及时解决项目推进中的困难和问题,严把工程质量关,确保早日建成并发挥效益。要推进重点水利项目建设,全力抓好项目推进实施;要坚持综合施策,制定科学合理的路线图、时间表,精心组织实施,推动幸福河湖建设取得扎实成效。

# 关于召开政协第八届许昌市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的决定

(2022年12月30日政协第七届许昌市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七届许昌市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定: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八届许昌市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1月4日至6日在许昌召开。建议会议的议程为:听取和审议政协第七届许昌市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听取和审议政协第七届许昌市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政协七届一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

况的报告;大会发言(书面);列席市八届人大一次会议,听取并讨论政府工作报告及其他报告;选举政协第八届许昌市委员会主席、副主席、秘书长和常务委员;审议通过政协第八届许昌市委员会第一次会议提案审查委员会关于政协八届一次会议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审议通过政协第八届许昌市委员会第一次会议政治决议。

#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八届许昌市委员会关于界别设置和委员名额的决定

(2022年12月30日政协第七届许昌市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七届许昌市委员会第三十二次常务委员会会议决定:政协第八届许昌市委员会设置26个界别,分别为:中共、民革、民建、民进、民盟、农工党、九三学社、无党

派、工商联、工会、共青团、妇联、青联、文学艺术界、科学技术界、科协、社会科学界、教育界、经济界、医药卫生界、少数民族界、宗教界、侨界、台胞台属、农业、特邀。委员名额为410名。

#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八届许昌市委员会委员名单

(共395名)

(2022年12月30日政协第七届许昌市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

(分界别按姓氏笔画为序排列)

- 中共(66人)**
  - 于翀 于志华 于晓辉(女) 马浩 马红伟 马晓丽(女) 王伟 王小宇(女) 王永波 王丽君(女) 王忠强 王冠军 牛昕甫 牛建设 申占伟 史鹏 冯援召 吕玉峰 吕宝华 刘二宝 刘保新 刘瑞红(女) 闫冠瑜 许红涛 苏凯强 苏建涛 李珂 李原(女) 李进平 李进伟 李晓文 李铮峰 杨方晓 杨亚林 杨宏善 杨春香(女) 连良 张亚军 张军旺 张建军 张淑芹(女) 张喜忠 陈波 陈明伟 邵学东 周强 周亮军 郑璐(女) 郑永辉 郑建民 胡君 侯志远 聂宏芳 晁保伟 郭华强 郭汉青(女) 黄文峰 黄自正 崔合荣 董文创 韩宏涛 韩培鑫
- 民革(16人)**
  - 王志红(女) 王晓娜(女) 石雅琼(女) 卢乔(女) 邢红磊(女) 刘阳(女) 杨明华 张帅 陈旭(女) 赵文 徐冰(女) 徐虹乔(女) 郭娟娟(女) 崔宁 裴全 樊楠(女)
- 民建(16人)**
  - 万皎(女) 王伟芳(女) 王晓敏(女) 曲永任 闫芳君(女) 江浩 孙春娅(女) 李晓敏(女) 张英楠 张金国 岳亮(女) 周国胜 常征(女) 蒋植植(女) 靳喜民 谭娅(女)

- 民进(10人)**
  - 于冰(女) 马勇 马文业 王华(女) 尹喜恩 白学哲(女) 杨利宾 罗建军 董海燕 谢旭燕(女)
- 民盟(11人)**
  - 田萍(女) 马晓丽(女) 刘志浩 李滨(女) 何炜 张山佳(女) 周淑威 徐跃峰 焦颖逊(女) 楚宜民 詹鹏
- 农工党(8人)**
  - 王向阳(女) 王晓辉 田豪彬(女) 冯朝欣 张志勇 陈铁虎 徐亿民 魏琦(女)
- 九三学社(10人)**
  - 马萍(女) 王娜(女) 刘静(女) 刘方兵(女) 刘金萍(女) 齐连生 李伟 何伟伟 郑直 靳鑫(女)
- 无党派(17人)**
  - 万啸天 牛岩 任峰(女) 刘青(女) 刘芳芳(女) 刘洪民 李晓飞(女) 李榜伟 李耀勇 张海涛 陈磊 周建华 郑红伟 郑承堂 胡长波 柏凤杰 夏海军
- 工商联(19人)**
  - 丁雪玲(女) 王幸福 王炎(女) 朱进展 孙桂花(女) 李钢 张占富 张细勇 陈豪杰 郑文青(女) 朱进锋 赵晓军(女) 胡霄鹏 徐文彬 郭莹莹(女) 崔晓娜(女) 韩丹(女) 路明 薛超峰
- 工会(10人)**
  - 李卫东 李文峰 杨广松 邹鹏 张矩诚 罗红举 赵素伟(女) 徐婧(女) 韩长军 潘亚伟(女)
- 共青团(9人)**
  - 刘通 李华(女) 李颖博 苗东红 赵伟源 曹林博(女) 雷军 解亚林 魏京京(女)
- 妇联(8人)**
  - 李华雨(女) 李瑞琼(女) 何茉莉(女) 张丽若(女) 张秋芳(女) 高霞(女) 高彩霞(女) 程燕(女)
- 青联(9人)**
  - 王军 孙庆龙 孙琳琳(女) 李栋 张帝 张珂嘉 张战峰 赵晨琪(女) 梁博豪
- 文学艺术界(19人)**
  - 王红涛 方焱 孔春生 孙克强 李莉(女) 李芳芳(女) 李绍英(女) 吴娜(女) 宋奇(女) 张少华 张志军 张俊峰 张铭克 陈秀峰 赵建克 柳亚菲(女) 段志强 梅红军(女) 龚立新
- 科学技术(13人)**
  - 石宇 刘帅鹏 李亚萍(女) 郑少波 孟庆州 赵天强 贺奇(女)

- 秦建伟 盛岳岗 董茵茵(女) 童慧源 潘彦荣 冀伟 科协(8人) 王琳(女) 王阳阳(女) 卢俊芳(女) 田秋琴(女) 刘文奇 米柏岳 李振伟 郭国灿**
- 社会科学(10人)**
  - 闫奎民 许谨航 孙晓飞 李会超 吴博(女) 宋国晓 张珊(女) 陆其俊 陈华兴 谭宗武
- 教育体育(21人)**
  - 王建平(女) 左付军 付志崇 冯莹莹(女) 任玲端(女) 杜水建 杜根远 李卫玲(女) 李保茹(女) 李艳平(女) 吴红军 宋璇烁 张建伟 张建法 陈明超 赵邵良 赵艳敏(女) 袁海东 晋春香(女) 贾晓红(女) 高晓勇
- 经济(46人)**
  - 万庆伟 王振 王创红 王宏远 王振峰 王桂芬(女) 牛江良 化云雷 亢小丽(女) 申红雪(女) 史雪丽(女) 刘国堂 安荣利 李丹 李光奇 李进营 李祥超 李雪峰 杨子东 杨彬彬 宋陆峰 宋晓亮 张歌(女) 郑五交 张光明 张军锋 陈志广 陈春华 范军平(女) 易广备 郑小赞 赵红伟 赵宏伟 胡四全 侯民 夏辉 唐广辉 黄飞龙 黄志强 盛阳宁 寇澄海(女) 彭栋 董广杰 楚光辉 樊俊(女) 冀晓刚
- 医药卫生(25人)**
  - 丁浩然 干静(女) 王珂 王束瑾 石新成 申博统 白惠娟(女) 司华峰 邢亚恒(女) 吕建利 刘伟民 孙绍武 李琳(女) 李银鹏 李雅丹(女) 张玉良 张秀珍(女) 郑唯(女) 孟小哲(女) 孟艳英(女) 侯凤琴(女) 徐长辽 高博文 崔二峰 裴宏彬
- 少数民族(5人)**
  - 马建恩(回) 孙敏(女,回) 沙闪闪(女,回) 张守茹(女,回) 赵群英(回)
- 宗教(10人)**
  - 王付增 卞国栋 朱小红(女) 刘秋刚 孙长岭 苏海鹏 赵宏建(回) 释延宣 释清晓 释源慧
- 归侨侨眷(5人)**
  - 杨培(女) 李慧柯(回) 蒋金英(女) 陈丽(女) 吴双丽(女)
- 台胞台属(4人)**
  - 王艳(女) 杨轲(回) 张亚方 赖曼(女,高山)
- 农业(14人)**
  - 牛银霞(女) 朱伟岭 孙溪峰 李亚彬 杨燕(女) 杨立军 张芹(女) 张水根 张新茂 陆亚娟(女) 范文卓(女) 徐彦锋 郭峰 常进 特邀(6人) 王文涛 叶丰(满) 宋志强 张雪飞 高歌(女) 楚知真(女)

# 政协许昌市委员会副秘书长、专门委员会主任任免名单

(2022年12月30日政协第七届许昌市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

王小宇同志任政协许昌市委员会提案委员会主任,免去其政协许昌市委员会副秘书长职务;唐广辉同志任政协许昌市委员会经济委员会主任;魏克明同志任政协许昌市委员会社会和法制委员会主任;

免去于海文同志的政协许昌市委员会提案委员会主任职务;免去王建业同志的政协许昌市委员会经济委员会主任职务;免去庞建营同志的政协许昌市委员会社会和法制委员会主任职务。



# 踔厉奋发担使命 履职为民践初心

(上接第一版)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气污染防治等3个条例,推动城市品位持续提升;紧贴靠牢创新发展现实需要,专门出台科技创新促进条例,加快推动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

制定出台立法起草、立法协商、立法评估等6项工作制度;注重发挥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学术团体的专业优势,选聘34名专家学者担任立法顾问;组织常委会组成人员、立法工作人员等400余人次开展立法专题培训;注重立法网络建设,新建立法研究基地2个、基层立法联系点30个,畅通立法民意“直通车”。

坚持“小切口”立法,注重体现许昌特色,着力解决实际问题,确保所立之法符合市情、符合民意、符合全市发展需求;强化人大对立法事项、立法内容、立法进度方面的主导,对立法过程中遇到的重点、难点、热点问题,加大提前介入力度;坚持开门立法,通过召开座谈会、听证会、论证会等方式,广泛听取社会各界的意见建议,最大限度地凝聚各方共识,体现人民意志。

## 注重监督实效 服务中心大局

高度关注我市经济运行情况,紧紧

盯住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听取审议计划、预算、国有资产管理、城乡融合发展、优化营商环境、金融部门服务实体经济、企业减税降费等方面的专项工作报告,督促完成约束性指标,全面落实“六稳”“六保”任务。

围绕“执行难”、行政审判、减刑假释、刑事执行检察、未成年人检察、公益诉讼检察等工作进行全方位监督,认真审议道路交通事故纠纷一体化处理建设情况,持续关注“六五”“七五”普法工作。首次听取市监委关于整治群众反映的热点难点问题专项报告,连续三年把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纳入监督议题。积极配合上级人大开展法律法规草案征求意见工作,对95部法律法规提出修改意见1090条。

## 科学转化党委决策 营造良好政治生态

市人大常委会紧紧围绕市委重大决策部署,及时作出关于落实市委八次党代会精神、市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和“十四五”发展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等方面的决议,推动全市重大发展战略顺利实施。依法作出推动郑许市域铁路工程许昌段项目建设的决定,持续开展跟踪问效,保证项目顺利运营。先后就散煤污染治理、“无废城市”建设、优化营商环境等事项作出决议决定,持续改善生态质量,不断优化发展环境。围绕加快城乡融合共同富裕先行试验区建设出台相关决议,推动这一重大发展规划上升为省级战略。

始终坚持党管干部和依法任免相统一,致力营造风清气正的发展环境。全力支持监察体制改革,依法产生其组织机构和工作人员。适时成立社会建设委员会、财政经济委员会、城乡融合发展委员会,我市人民代表大会组织架构进一步完善。坚持强化政治标准,认真落实任前法律知识考试、供职发言、颁发任命书、宪法宣誓等相关制度。六年来,共任免地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500人次,组织宪法宣誓377人

次。指导县乡人大顺利完成换届选举,代表结构持续优化、代表素质稳步提升。

## 拓展履职平台 激发履职活力

市人大常委会严格落实代表“三联系”工作机制,班子成员走访联系各级人大代表620余人次。持续推进代表参与常委会、专委会工作常态化制度化,组织各级代表列席常委会150余人次。开展“星级”人大代表联络站评选活动,推动建成代表联络站310个,与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更加密切。

持续做好各级人大代表培训工作,组织常委会组成人员、五级人大代表共计1000余人次参加学习培训。强化代表履职正向引导,对61名优秀市人大代表进行表彰,激励全体代表勇于担当、主动作为。

代表所提出的7项议案以及建议、批评和意见838件,办复率达100%,办理结果获得代表充分肯定。组织代表围绕脱贫攻坚、美丽乡村建设、中心城区河湖水系保护等开展专题调研,服务驻豫全国人大代表、驻许省人大代表开展专题视察或异地视察。(下转第三版)

# 为民履职见初心 建言资政担使命

(上接第一版)2018年,市政协作为河南省省辖市政协的唯一代表,参加了全国政协系统党的建设工作会议。

## 紧扣发展主题 建言献策更加务实精准

全市中心工作推进到哪里,政协履职工作就聚焦到哪里。六年来,市政协七届常委会立足新时代新方位新要求,从许昌跨越发展的火热实践中找准政协位置,聚焦发展之要和民生关切履职尽责,积淀了敢想敢干、敢做敢成的政协新底气——

紧扣城乡融合共同富裕先行试验区建设这一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积极协商议政;紧扣“四改一增”、郑许一体化发展等重点课题,高效建言献策;紧扣“打造科技创新高地”“乡村产业振兴”等发展关键问题,开展系列履职活动;紧扣谋划“十四五”发展,集中开展常委会专题议政活动。六年来,提出各类意见建议、社情民意信息1500余条。

紧扣关系我市改革开放的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先后围绕优化营商环境、培育隐形冠军、助力中小企业成长、推进对外贸易发展等,深入调查研究,积极协商议政,助推许昌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改革举措落地见效。

通过基层政协委员工作室、“委员之家”、“有事好商量”等平台,先后围绕老旧小区改造、城市交通改善、健康养老等深入调研视察,切实将有效意见建议转化为推动问题解决的实际行动;围绕农村厕所革命、特色小镇建设,结合重大项目专班、“万人助企兴乡村”机制等,为乡村旅游和产业融合发展出点子、献良策;围绕三国文化保护、曹魏古城规划与保护、钧瓷文化保护等建言献策,厚植文化底蕴。

围绕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就业、医疗、教育、养老、交通等问题,开展了150余次调研视察、协商监督等履职活动。聚焦脱贫攻坚、乡村振兴、深化改革等重点问题,充分发挥协商式监督的优势和特色,推动相关工作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 坚持守正创新 人民政协新实践可圈可点

创新是人民政协事业发展进步的不竭源泉。六年来,市政协始终在提升创新力、扩大影响力上下功夫,让政协履职工作“活起来”。

注重提案工作“量”的增长和“质”的提升。六年来,共收到提案1611件,立案1501件,办复率和满意率均达到

100%。自2017年起,从立案提案中精选部分选题精准、办理规范、效果突出的提案,将其办理结果在市政府网站上进行公开,促进提案办理的公开透明和办理结果的社会监督。自2020年起,创新开展了市委、市政府、市政协领导督办重点提案机制。

制定《许昌市政协反映社情民意信息工作考核办法》等文件,充分调动机关各委室和各县(市、区)政协的积极性。从2019年至今,收到反映社情民意信息1633篇,自2021年以来,在省政协组织的各辖市社情民意信息积分排名中连续位居第一。

注重发挥好新时代政协文史资料“存史、资政、团结、育人”的社会功能。六年来,从“历史追忆”“烽火岁月”“人物春秋”“经济建设”“文化发展”“改革印记”“非遗文化”等方面重点征集稿件300余篇400余万字,编撰出版6辑《许昌文史资料》。从2017年起,历经近四年时间,编纂完成7卷9册400余万字的《近世许昌见闻》丛书,填补了近代许昌文化发展史上文史资料集成出版的空白。

充分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形成了以全体会议协商为龙头,以常委会议、专题议政会和主席会议协商为重点,以提案办理协商、对口协商、界别协商和基层协商为基础,网络远程议政协

商为创新点的协商议政格局。六年来,共开展协商议政活动200余次,形成协商专著193期。

注重依据政协特点创新工作,2018年12月14日,许昌政协智库成立并举行首次专题研讨会。省、市领导作出专门批示,给予充分肯定。省政协办公厅印发简报倡导全省政协组织借鉴。截至目前,许昌政协智库已召开五次研讨会,共提交论文128篇。

同时,不断强化自身建设和自我完善,自2020年开始,连续三年组织开展“委员之家建设年”“委员之家活动年”“委员之家提升年”活动。截至目前,全市范围已建立起了58个“委员之家”、166个“有事好商量平台”、99个“乡镇委员联络室”,真正实现了政协工作对我市政协委员的界别全覆盖和区域全覆盖。

六年砥砺奋进,六年春华秋实。未来五年,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关键时期,也是全面开创许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局面的关键时期。时代的考题已经列出,政协人正用心书写答卷。全市各级政协组织和广大政协委员将继续发挥好专门协商机构的优势作用,以更加响亮的“委员声音”、更加卓越的“政协智慧”,为高质量建设城乡融合共同富裕先行试验区而团结奋斗!